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SOUND AI TECHNOLOGY CO., LTD.

雲知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78)

公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建議選舉第三屆董事會非職工代表董事

選舉第三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

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雲知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擬對《雲知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進行修訂(「本次章程修訂」)，本次章程修訂主要包括細化股東會提案及表決程序、修改董事會組成人數及補充董事會職權範圍、細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任期、優化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程序和其他文字修訂等。

董事會將提請本公司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和董事會授權人士在本議案經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後及時辦理工商變更登記、《公司章程》備案等事項，具體變更內容以工商管理部門實際核准、登記的情況為準。

本次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經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後方可生效，在此之前，現行《公司章程》繼續有效。

建議選舉第三屆董事會非職工代表董事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將於2025年12月10日屆滿。在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成員中，因工作調整，本公司執行董事李鵬先生，非執行董事鄺子平先生、汪存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先生將退任並不再作為董事候選人參加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成員的選舉，其退任將自臨時股東會選舉產生第三屆董事會非職工代表董事之日起生效。李鵬先生、鄺子平先生、汪存富先生及陳華先生已分別確認，彼等與董事會在任何方面並無分歧，且無有關彼等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根據《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規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梁家恩博士、黃偉博士、康恒博士及李霄寒博士連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提名李志超先生及李昂先生連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提名胡建軍先生、樊健博士、金慧華博士及張坤博士連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三年，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以上董事候選人資格已經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核通過。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披露的上述非職工代表董事候選人的履歷載於本公告附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分別確認彼等：

- (i) 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
- (ii) 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
- (iii) 於獲提名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作出評估及審視，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滿足獨立性要求。本次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提名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經考慮候選人履歷、技能背景、知識、經驗、獨立性及公司具體需求，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初步審查後提交董事會審議。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考慮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觀點、技能及經驗以及其可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具備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具有法律、財務、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須的工作經驗，將妥善履行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為本公司的發展作出積極貢獻，有利於董事會的科學決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亦將從多方面促進董事會多元化，包括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的表現。

執行董事將根據相關規定按照其在本公司擔任的具體職務領取薪酬(綜合考慮本公司效益與股東利益，根據崗位、貢獻及工作性質，依據本公司薪酬與績效考核相關制度，執行董事從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領取相應報酬)，不再另行領取董事津貼。非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薪酬與董事津貼。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任職期間在本公司領取年度津貼人民幣20萬元／年(稅前)，該等董事津貼參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務及職責而釐定。

選舉第三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

本公司已召開2025年第一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劉升平博士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其將與經臨時股東會選舉產生的非職工代表董事共同組成第三屆董事會，任期自臨時股東會選舉產生第三屆董事會非職工代表董事之日起三年，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劉升平博士的資格已經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核通過。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披露的劉升平博士的履歷載於本公告附錄。

劉升平博士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期間將根據相關規定按照其在本公司擔任的具體職務領取薪酬(綜合考慮本公司效益與股東利益，根據崗位、貢獻及工作性質，依據本公司薪酬與績效考核相關制度，劉升平博士從本公司領取相應報酬)，不再另行領取董事津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擬於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舉行臨時股東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建議選舉第三屆董事會非職工代表董事等事項。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自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起至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可於會上投票。

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股份持有人須於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已填妥及簽署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份證書)及其他適當文件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以上議案詳情以及臨時股東會通告的通函將分別在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unisound.com)發佈，並按本公司H股股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H股股東。

承董事會命
雲知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黃偉博士

中國，北京
2025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梁家恩博士、黃偉博士、康恒博士、李霄寒先生、劉升平先生及李鵬先生；(ii)非執行董事鄺子平先生、李志超先生、汪存富先生及李昂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建軍先生、樊健先生、金慧華女士、張坤博士及陳華先生。

附錄 第三屆董事會非職工代表董事候選人及職工代表董事簡歷

執行董事候選人

梁家恩博士，1977年3月出生，為本公司的共同創辦人、董事長、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技術官。

創立本集團前，梁博士於2006年7月至2011年2月在中國科學院自動化研究所工作，彼主要負責語音識別技術的研發、優化及應用，包括關鍵詞檢測技術、大規模連續語音識別及基於客觀標準的自動化口評系統（應用於江蘇及溫州的高中入學考試）。梁博士於2024年10月取得正高級工程師資格。2025年6月，梁博士獲聘為廣西人工智能戰略諮詢專家委員會委員。

梁博士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安徽省中國科學技術大學自動控制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市中國科學院自動化研究所模式識別與智能系統專業博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梁博士被視為於合共7,063,697股H股及16,481,964股境內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本公司股權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梁博士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黃偉博士，1976年6月出生，為本公司的共同創辦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黃博士於2006年9月至2009年7月任職於摩托羅拉中國研究中心，彼主要負責語音識別技術開發。黃博士曾於2012年8月至2015年11月擔任上海吟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黃博士於2004年6月獲得中國安徽省中國科學技術大學信號與信息處理博士學位，並自2004年7月至2006年6月從事中國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後研究。

黃博士為常州超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常州超訊」）的監事，並無參與常州超訊的日常營運。於2021年7月，由於常州超訊終止業務，黃博士提交清算申請以解散常州超訊，2023年11月20日，常州超訊已完成註銷。

於本公告日期，黃博士被視為於合共7,063,697股H股及16,481,964股境內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本公司股權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黃博士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康恒博士，1978年5月出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物聯網部副總裁。

加入本集團前，康博士於2007年4月至2011年8月在佳能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擔任研究員，彼主要負責多語言語音合成技術及多模式互動技術的研發。

康博士於2000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市清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07年1月獲得中國北京市中國科學院自動化研究所模式識別與智能系統博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康博士被視為於合共7,063,697股H股及16,481,964股境內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本公司股權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康博士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李霄寒博士，1979年2月出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研發副總裁。李博士於2014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附屬公司的首席流程官。

加入本集團前，李博士於2003年7月至2005年9月於摩托羅拉移動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前稱聯想移動上海有限責任公司)擔任技術經理，彼主要負責嵌入式應用程序的研發。彼亦曾於2005年9月至2009年7月任職於摩托羅拉中國研究中心，彼主要負責嵌入式應用程序的AI技術開發。

李博士分別於1998年7月和2003年7月獲得中國安徽省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及信號與信息系統博士學位。李博士於2023年10月經中國科學院工程技術系列高級工程師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審通過並授予高級工程師任職資格。

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李志超先生，1981年12月出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於2007年7月至2011年3月擔任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天津有限公司項目經理，於2011年3月至2012年3月擔任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前稱粵海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研究員，自2012年3月起加入北京磐谷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目前擔任其合夥人。

李先生於2004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市北京化工大學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7月獲得清華大學商業與管理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被視為於合共152,097股H股及176,477股境內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本公司股權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李昂先生，1987年4月出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於2016年至2017年任職海康威視，並於2017年9月至2020年3月任職象翌微鏈。彼於2020年4月加入京東集團，現時擔任京東集團京東雲事業部應用研發三部主管。

京東集團應用研發三部所負責業務與本集團在應用場景、解決方案類型及業務模式方面有清晰的業務界定。據本公司董事所深知、得悉及所信，李先生並無於與本公司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而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李先生於2009年6月獲得中國江蘇省南京航空航天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並於2012年5月獲得中國北京市NCI計算機軟件與理論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胡建軍先生，1976年3月出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自2012年3月擔任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且現時擔任其上海分所及上海自貿試驗區分所所長，以及其首次公開發售專業委員會主席。彼自2017年6月至2025年9月於晶科電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778.SH)擔任董事、自2018年8月至2024年9月於愛柯迪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933.SH)擔任獨立董事、自2019年12月起於永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及自2020年9月至2023年9月於南京麥瀾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273.SH)擔任獨立董事。

胡先生為上海註冊會計師協會理事，以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及澳大利亞公共會計師協會會員。

胡先生於2001年12月獲得中國湖南大學的會計學學士學位、於2009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的會計學碩士學位，並於2018年4月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樊健博士，1983年2月出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樊博士自2021年7月起擔任上海財經大學法學院副教授，並自2025年7月起擔任浙江天冊(深圳)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

樊博士於2020年8月至2023年3月於欣靈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1388.SZ)、自2021年11月於上海尚實航空發動機股份有限公司、自2022年2月於上海鳳凰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79.SH)及自2022年8月於上海通領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4081.NQ)擔任獨立董事。

樊博士於2006年6月獲得中國上海財經大學法律學士學位、於2009年6月獲得中國北京市中國政法大學民商法碩士學位，以及分別於2013年7月及2013年9月獲得中國北京市清華大學及日本國立東北大學法學研究科的法律博士學位。

金慧華博士，1969年6月出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博士於1991年7月至1996年11月任職於福建浦城人民法院(其間1993年9月至1996年6月華東政法學院研究生)。金博士自1998年11月至2001年11月於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法學院擔任講師、自2004年12月至2007年12月擔任副教授、自2009年12月至今擔任教授。彼於2017年11月至2018年11月為倫敦瑪麗王后大學訪問學者。金博士自2022年10月起擔任上海序倫律師事務所律師。金博士現時為上海仲裁委員會及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的仲裁員。

金博士於1991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市中國政法大學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並分別於1996年6月及2007年1月獲得中國上海市華東政法大學的法學碩士及博士學位。

張坤博士，1980年3月出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博士在機器學習領域擁有豐富的學術背景及豐富的經驗。張博士自2023年10月起擔任默罕默德•本•扎耶德AI大學機器學習系署理主任及教授及綜合AI中心主任，亦自2025年7月起擔任卡內基梅隆大學哲學系教授及機器學習系附屬教員。在此之前，彼自2015年8月起擔任卡內基梅隆大學助理教授。張博士的卓越職業生涯包括擔任德國圖賓根馬克斯•普朗克智能系統研究所的高級研究員。此外，彼作為著名期刊(如JASA、JMLR、T-PAMI、ACM計算機調查及模式識別)的副主編，以及第一屆因果學習和推理會議(Clear 2022)的總主席及項目主席以及第38屆AI不確定性會議(UAI 2022)的項目主席，為學術界作出重大貢獻，顯示彼致力推動該領域。

張博士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安徽省中國科學技術大學自動化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12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計算機科學博士學位。

職工代表董事

劉升平博士，1977年12月出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研發副總裁。

加入本集團前，劉博士於2005年7月至2011年7月在IBM(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擔任研究人員，彼主要負責語義與知識圖譜技術的應用程序的研發。

劉博士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陝西省西安交通大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市北京大學應用數學博士學位。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披露者外，各非職工代表董事候選人及劉升平博士已分別確認：(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v)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所定義的任何權益；及(v)沒有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亦沒有其他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的事宜。